

证券代码：874837

证券简称：汉峰科技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9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9日以现场通知方式发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后，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后开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后开明为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现提名后开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董事长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具体如下：

1. 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程；
2. 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3. 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程；
4. 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程。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并选举战略委员会成员，选举董事长后开明、董事郝荣光、独立董事潘道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后开明为战略委员会成员召集人。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成员，选举独立董事汪洋、独立董事陈冀、职工代表董事吴大奎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汪洋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并选举提名委员会成员，选举独立董事潘道远、独立董事陈冀、董事长后开明为公司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潘道远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选举独立董事陈冀、独立董事汪洋、董事后世伟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陈冀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安徽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9 日